

证券代码：839020

证券简称：剑桥涂装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一正律师事务所张步照律师、蒋艺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研发中心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张如剑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予以汇报。

（四）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

（五）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9-004）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9-005）。

（六）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以往的合作中认真尽职且经验丰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董事会拟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06）。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07）、《关于补发公告的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现提名张如剑、陈树林、顾亚、王桂林、张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王桂林先生和张桐先生系首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王桂林，男，196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 年至 2002 年任盐城市化肥二厂工程师、副科长；2002 年至 2009 年任江苏剑桥涂装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1 年任盐城市登程风机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任江苏康乐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至今任剑桥涂装副总经理。

张桐，男，1993 年 12 月 04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

学历。2016年2月至今任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现提名张婉明、曹素梅、陈桃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张婉明系首次提名的监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张婉明，女，1988年12月0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4年9月至今任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名的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份持股证；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份持股证；5. 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5月20日上午8点30分到9点0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研发中心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顾亚 联系电话：0515-88661818-8007 传真：
0515-88660999

(二) 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通知其他股东，并将该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 《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剑桥涂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